

关于对佳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

创业板关注函〔2020〕第 267 号

佳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3 日晚间，你公司对外披露《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关于 2019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拟以公司总股本 166,680,000 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3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6 股。你公司《2019 年年度报告》显示，2019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21 亿元，同比增长 9.39%。2020 年 4 月 24 日至 4 月 29 日，你公司股价累计上涨 33.73%，与创业板综指变动偏离较大。我部对此表示关注，请你公司核实并说明以下事项：

1.请结合公司股本规模及股价情况、所处行业成长性、上市以来业务情况及未来发展规划、主要财务数据等详细说明公司上市后第一个年度即进行股本转增的必要性、合理性，并分析说明转增比例是否与业绩增长幅度相匹配。

2.你公司 4 月 28 日晚间披露《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2020 年一季度亏损 747.12 万元，较 2019 年一季度下降 489.25%。请补充说明 2020 年一季度影响业绩出现亏损的因素及其合理性与持续性，并结合公司目前业务情况说明相关因素是否可消除。

3.请进一步核实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应披露未

披露事项，并结合市场宏观情况、同行业公司股价走势及自身生产经营情况等，详细分析公司股价涨幅明显偏离大盘的原因，说明公司基本面是否存在重大变化，并结合公司一季度业绩下滑、市盈率水平等进行充分的风险提示。

4.你公司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请你公司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在5月6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并对外披露，同时抄送广东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

特此函告。

创业板公司管理部

2020年4月29日